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1月17日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黄河北市长代表市人民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23年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4年工作安排部署和自身建设重点,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市人民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

聚焦高质量发展主线,聚力“三市一城”建设,迎难而上、拼搏实干,加快转变方式、调结构、促转型,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较好完成了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会议指出,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市委确定的“制造强市冲刺年”和“服务业攻坚年”。市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把坚

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牢牢把握“四个发力”重要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聚力“三市一城”建设,突出强工业、稳农业、扩消费、优投资、惠民生、守底线,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主要经济指标增速高于国省平均水平。

会议强调,要全力抓好打造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示范区、传承弘扬三苏文化东坡文化、坚持

以科技创新为引领、聚力制造强市冲刺年和服务业攻坚年、统筹推进城市新中心建设和城市有机更新、加强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建设等十件大事,重点抓好强工业促转型、抓三产扩消费、抓创新强驱动、抓项目优投资、抓城乡促融合、抓改革促开放、稳农业保供给、抓实事惠民生、抓环保优生态、抓安全守底线十个方面重点工作。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信心、开拓奋进,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更加精彩的眉山篇章。

创新举措 及时交办 用心用情用力办好建议提案

本报讯(眉山日报全媒体记者王琴)1月17日,全市两会闭幕后,市政府立即召开了2024年全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交办工作会议,通报了2023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并对2024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作具体安排部署。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孙剑,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肖巍,市政协副主席周强出席。

会议指出,市人大代表建议和市政协提案反映了社情民意,办理好建议提案是了解民情、回应民意、集中民智的重要渠道和途径。2023年,市政府将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政府工作的重要内容,分类型、分阶段、分步骤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176件、市政协提案221件,办复率、满意率均为100%。而在刚刚结束的全市两会中,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新意见、新

建议,其中,市人大代表建议152件,市政协提案220件。

为全力做好今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会议强调,各承办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增强办好建议提案的政治使命感。要强化责任担当,把办理工作与贯彻落实中省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改善民生服务群众、创新突破解难题相结合,系统谋划,同步推进,提升建议提案办理的责任感。要强化组织保障,聚焦办理重点,严格督导考核,切实做到部署有力、推进有序、落实有效,提高建议提案办理的办成率。各级各部门要提升行政效能,把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切实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结果,全力把代表委员的期盼变为现实。

会上,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广旅局分别作表态发言;还邀请了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列席会议。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眉山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的决议

(2024年1月17日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眉山市2023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同意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经济

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眉山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

况及2024年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1号)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依法选举:何万高为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现予公告。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7日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2号)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依法选举:李勇刚为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

现予公告。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7日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3号)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依法选举:白刚、吕科霖(女)、伍盛、刘沈厅、刘建康、刘盼果、郑学敏(女)为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现予公告。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7日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4号)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预算委员会主任委员、法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已由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表决通过。

城乡建设环境资源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

周学梅

预算委员会

主任委员

杨加盛

法制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李鑫刚

现予公告。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7日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公告 (第5号)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修改〈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决定》已由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月17日通过,现予公布,自2024年1月18日起施行。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
2024年1月17日

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 关于修改《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决定 (2024年1月17日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决定对《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二条修改为:“市人民代表大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二、将第三条第一款修改为:“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一般于第一季度举行。会议召开的日期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并予以公布。”(下转03版)

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举行代表团会议

本报讯(眉山日报全媒体记者罗俊涵)1月17日上午,参加眉山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的东坡、彭山、仁寿、洪雅、丹棱、青神、部队代表团分别举行代表团会议。

在上午9时举行的代表团会议

上,各代表团推选了监票人;继续酝酿了候选人名单(草案)、市五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选名单(草案);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修

正草案)》。

在上午11时许举行的代表团会议上,各代表团酝酿了正式候选人名单(草案)、市五届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选名单(草案);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

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决议(草案);审议了《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修改〈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的决定(草案)》;安排了参加投票选举事宜。



何万高同志简历

何万高,男,汉族,1966年12月生,党校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



李勇刚同志简历

李勇刚,男,汉族,1975年11月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现任眉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